



第六十四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53(h)

可持续发展：山区可持续发展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布隆迪、喀麦隆、智利、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厄瓜多尔、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法国、德国、危地马拉、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意大利、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列支敦士登、马达加斯加、马拉维、墨西哥、黑山、尼泊尔、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罗马尼亚、卢旺达、塞尔维亚、塞舌尔、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塔吉克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乌克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越南：订正决议草案

山区可持续发展

大会，

回顾其宣布 2002 年为国际山区年的 1998 年 11 月 10 日第 53/24 号决议，

又回顾其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189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45 号、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16 号、2004 年 12 月 22 日第 59/238 号、2005 年 12 月 22 日第 60/198 号和 2007 年 12 月 19 日第 62/196 号决议，

重申《21 世纪议程》¹ 第 13 章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² 的所有相关段落，特别是其中第 42 段，是山区可持续发展的总体政策框架，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二。

²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注意到作为国际山年的总结活动，于 2002 年 10 月 28 日至 11 月 1 日在比什凯克召开的比什凯克全球山区问题首脑会议通过的成果文件《比什凯克山区问题纲要》，³

又注意到在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期间发起的有 50 个国家、16 个政府间组织和 96 个主要群体组织坚决支持的山区可持续发展国际伙伴关系（“山区伙伴关系”），这是多个利益攸关方参与的处理山区可持续发展各类相互关联问题的一个重要办法，

还注意到分别于 2003 年 10 月在意大利梅拉诺和 2004 年 10 月在秘鲁库斯科召开的山区伙伴关系成员全球会议以及 2007 年 9 月在阿根廷图库曼圣米格尔召开的安第斯倡议首次安第斯会议的结论，

注意到 2007 年 10 月 1 日至 3 日在罗马召开的阿德尔博登山区可持续农业和农村发展集团会议的成果，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山区可持续发展的报告；⁴

2. 赞赏地注意到世界各地越来越多的政府、组织、主要群体和个人认识到山区可持续发展对消除贫穷的重要性，并确认山区对全球的重要性，因为山区是地球大部分淡水的来源，是丰富生物多样性以及木材和矿物等其他自然资源的储存地，是一些可再生能源的提供者，是民众喜爱的休闲和旅游地，也是重要的文化多样性、知识和遗产区，所有这些都带来积极的未计经济利益；

3. 认识到山区通过诸如生物多样性改变、高山冰川退缩以及影响世界主要淡水来源的季节性地表径流的变化等现象显示气候变化；强调指出需要采取行动，尽量减轻这些现象的负面影响和推动采取适应措施；

4. 又认识到山区可持续发展是世界许多区域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

5. 鼓励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⁵ 《生物多样性公约》、⁶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⁷ 和联合国森林论坛框架内就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和防治荒漠化问题举行的政府间讨论中更多地讨论可持续山区发展问题；

³ A/C.2/57/7，附件。

⁴ A/64/222。

⁵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⁶ 同上，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⁷ 同上，第 1954 卷，第 33480 号。

6. 关切地注意到在实现可持续发展、消除山区贫穷和保护山区生态系统方面仍然存在关键挑战，而山区居民往往属于一个国家最贫穷的人；

7. 鼓励各国政府在可持续发展战略中采取长期设想和全面方法，并提倡统筹制订与山区可持续发展有关的政策；

8. 又鼓励各国政府将山区可持续发展纳入国家、区域和全球决策及发展战略，包括为此将山区特殊需要纳入可持续发展政策或制订特定的山区政策；

9. 注意到在脆弱的山区生态系统按照千年发展目标实现山区可持续发展并消除贫穷时，面临的一些关键挑战包括：对水等自然资源的需求越来越大；侵蚀、毁林及其他形式流域退化的后果；自然灾害日益频繁且规模不断扩大；向外移民日增；工业、运输、旅游、采矿和农业造成的压力；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后果；

10. 着重指出可持续森林管理、避免毁林和恢复山区已损毁和已退化森林生态系统的重要性，以增强山区作为天然碳水调解器的作用；

11. 注意到山区可持续农业对保护山区环境和促进区域经济学的重要性；

12. 深为关切近年来自然灾害越来越多，规模不断扩大，影响日趋严重，已造成重大生命损失，对全世界，特别是山区，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易受伤害社会造成长期不利的社会、经济和环境后果，并敦促国际社会采取具体步骤，支持各国和各区域为确保山区可持续发展作出努力；

13. 鼓励各国政府、国际社会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提高认识，加强防备，改善基本设施，以减轻灾害风险，应对包括冰川湖溃决在内的山洪爆发、山体滑坡、泥石流和地震等山区灾害带来的日趋严重的不利影响，并为此利用以灾害风险管理为主题的 2009 年 12 月 11 日国际山区日提供的机会；

14. 呼吁各国政府酌情与科学界、山地社区和政府间组织协作，以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为目标，研究山地社区关切的具体问题，包括气候变化对山区环境和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以制订可持续的适应战略，并采取适当措施，应付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

15. 着重指出国家一级的行动是在山区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进展的一个关键因素，欣见近年来这种行动稳步增加，开展了许多活动和举措，并邀请国际社会支持发展中国家努力在国家发展计划框架内制订和执行战略和方案，包括所需要的扶持政策 and 法律，以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

16. 鼓励酌情在国家 and 区域两级进一步建立各种委员会或类似的有多个利益攸关方参与的体制安排和机制，以加强部门间协调和协作，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

17. 又鼓励地方当局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农村居民、土著民族、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更多地参与制订和执行与山区可持续发展有关的方案、土地使用规划和土地保有安排及活动；

18. 着重指出需要增进山区妇女获得土地等资源的机会，需要加强山区妇女在影响其社区、文化和环境的决策进程中的作用；

19. 在这方面，鼓励各国政府和政府间组织在山区发展活动、方案和项目中纳入有关两性平等的内容，除其他外包括按性别划分的指标；

20. 强调指出制订山区发展政策和规划时必须充分考虑、尊重和增进包括医药领域的土著文化、传统和知识，并着重指出，必须促使山地社区充分参与对其有影响的决策，并把本地知识、遗产和价值观纳入所有发展举措；

21. 着重指出需要考虑到《生物多样性公约》⁶ 的相关条款；

22. 满意地回顾《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山区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⁸ 其总体目标是到 2010 年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大幅减少山区生物多样性的丧失，并满意地注意到该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执行该方案的目的是为山区消除贫穷做出重大贡献；

23. 邀请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重申作出政治承诺并确立多个利益攸关方参与的适当体制安排和机制，以加强山区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的执行，并在这方面满意地注意到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山区伙伴关系和山区论坛建立协作关系，动员有关国家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进行更有效的合作和协助为执行该工作方案进行能力建设；

24. 认识到许多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需要通过双边、多边和南南合作以及其他协作形式提供的协助，以制订和执行国家山区可持续发展战略和方案；

25. 强调交流最佳做法、信息和有关无害环境技术以促进可持续山区发展的重要性，并鼓励会员国和其他相关组织这样做；

26. 注意到为山区可持续发展筹资日益重要，特别是因为人们日益认识到山区对全球的重要性以及山地社区面临严重的赤贫、粮食无保障和条件艰苦状况；

27. 邀请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国际金融机构、全球环境基金以及联合国所有相关公约机构及其筹资机制在各自任务范围内，以及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所有利益攸关方，考虑向地方、国家和国际山区可持续发展方案和项目，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这些方案和项目提供支助，包括提供自愿捐款；

⁸ UNEP/CBD/COP/7/21，附件；第 VII/27 号决定，附件。

28. 着重指出为了确保山区可持续发展，必须探索诸如公私伙伴关系、增加包括小额信贷和小额保险在内的小额融资机会、小额住房贷款以及储蓄、教育和保健账户等各种供资来源，支持寻求建立中小企业的创业人士，并酌情逐案做出以债务换可持续发展的安排；

29. 鼓励进一步发展可持续的农业价值链，并改善山区农民和农工企业进入和参与市场的机会，以便可持续地增加农民收入，尤其是增加小农户和家庭农户的收入；

30. 欣见山区可持续旅游业举措正在做出越来越大的贡献，成为加强环境保护和为当地社区增加社会经济效益的一个手段，消费者的需求越来越倾向于负责任和可持续的旅游业；

31. 指出需要提高公众对山区不仅为高地社区，而且为生活在低地地区的一大部分世界人口所提供的积极的未计经济效益的认识，并着重指出必须增强生态系统的可持续能力，因为生态系统为人类福祉和经济活动提供了必不可少的资源和服务，还强调必须为保护生态系统采取新型的融资手段；

32. 认识到山脉通常为若干国家共有，因此鼓励在有关国家同意的情况下采取跨境合作办法，以促进山脉可持续发展并交流这方面的信息；

33. 在这方面赞赏地注意到《保护阿尔卑斯山脉公约》⁹ 提倡以新的建设性办法实现阿尔卑斯山脉的综合可持续发展，包括为此缔结关于空间规划、山区耕作、自然和景观养护、山林、旅游、土壤保护、能源和运输的各项专题议定书，并赞赏地注意到《人口与文化宣言》、《阿尔卑斯山脉气候变化行动计划》、与涉及相关议题的其他公约机构的合作以及在山区伙伴关系框架内开展的活动；

34. 又赞赏地注意到喀尔巴阡山脉区域七国通过并签署的《保护喀尔巴阡山脉及其可持续发展框架公约》，¹⁰ 公约为促进合作和多部门政策协调提供了框架，为制定可持续发展联合战略提供了平台，为所有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开展对话提供了论坛；

35. 还赞赏地注意到国际山区综合发展中心推动喜马拉雅兴都库什山脉八个区域成员国开展跨境合作，以推动采取行动，实行变革，克服山区人民的经济、社会和地理脆弱性；

36.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山区可持续农业和农村发展项目以及阿德尔博登集团的声明，对推动制定山区特定政策、适当体制和适当进程以及促进山区所提供的积极的未计经济效益方面作出的贡献；

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917 卷，第 32724 号。

¹⁰ 见 www.carpathianconvention.org/text.htm。

37. 强调指出必须建设能力，加强体制和促进教育方案，以便在各级促进山区可持续发展，并提高对山区可持续发展方面各种挑战和最佳做法以及高地和低地地区之间关系性质的了解；

38. 着重指出高等教育在山区和对于山区很重要，可以增加山区机会和鼓励包括青年在内的有技能者留在山区，在这方面认识到最近在区域一级采取的重要举措，例如在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和塔吉克斯坦创建三个大学校园以及创建喜马拉雅大学联盟，并鼓励在世界各地其他山区作出类似努力；

39. 鼓励制订和执行全球、区域和国家传播方案，在 2002 年国际山年形成的认识和变革势头以及每年 12 月 11 日国际山区日提供的机会基础上，再接再厉；

40. 又鼓励会员国收集和编制资料并建立专门的山区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数据监测系统，以便利用知识支持多学科研究方案和项目，并改善决策和规划；

41. 还鼓励联合国系统所有相关实体在各自任务范围内进一步增强建设性努力，加强机构间协作，以期更有效地执行《21 世纪议程》¹ 的相关各章，包括第 13 章，以及《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² 第 42 段和其他相关段落，同时顾及机构间山区工作组的工作，以及联合国系统，尤其是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大学、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各国际金融机构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进一步参与的必要性；

42. 认识到山区伙伴关系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3 年 7 月 25 日第 2003/61 号决议作出的努力，邀请国际社会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包括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考虑积极参加山区伙伴关系，以提高其附加值，并邀请山区伙伴关系秘书处向 2010 年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提交报告，说明其在运输、化学品、废物管理、采矿以及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期方案框架等专题领域开展的活动和取得的成绩；

43. 在这方面赞赏地注意到山区伙伴关系努力与《生物多样性公约》、⁶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公约》、⁷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⁵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等与山区有关的现有多边文书，以及《保护阿尔卑斯山脉公约》⁹ 和《保护喀尔巴阡山脉及其可持续发展框架公约》¹⁰ 等与山区有关的区域文书开展合作；

44. 赞赏地注意到为改进诸如山区论坛、山区伙伴关系、山区研究倡议和国际山区协会等与山区发展有关的各机构和倡议之间的战略合作正在进行的努力；

45. 请秘书长在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题为“山区可持续发展”的分项下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